

对近 20 年来

华人国际移民活动的几点思考^{*}

庄国土

二战以后，随着世界经济的飞速发展，国际移民活动以前所未有的规模进行。其主流是由于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导致发展中国家人口大量移居发达国家。华人移民活动是这个主流的组成部分。七十年代中期以来，大陆移民在华人国际移民潮中的比例越来越大。新时期以来，海外华人与中国的经济、文化、科技关系越来越密切，移民活动与海外华族的存在与发展密切相关。因此，正确认识华人国际移民现象，正确对待国内居民向国外移居，是我国政府制定稳定、有效对海外华人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 新移民的数量、分布与移民方式

据美国移民部门估计，战后世界移民数量至少在 3500 万以上，而战后迄今的华人移民不会超过 400 万，仅占 12%。中国人口占世界的 20% 以上，从大陆出国者则不超过 100 万，可见中国并非典型的向外移民的国家。然而，海外华人在新时期中国的“四个现代化建设”中却具有重大的意义。仅从经济角度来看，华人与港澳同胞的投资占流入大陆外资的 70% 以上。到 1993 年底，外商直接投资占大陆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 13%， “三资企业” 出口值占大陆出口值的 34%。港澳台同胞、海外华人成为中国外向型经济发展的重要原动力，是中国与世界经济、科技、文化交流的主要桥梁之一。随着移民活动的发展，海外各国华族将不断补充新鲜血液，与中国的关系将进一步加强，在今后 30—50 年的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中，将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一）华人移民目的地

战后的华人移民趋向与世界移民趋势一致，即向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国家，尤其是发达国家移民。各国移民的政策与法律相差甚多，接受华人移民的数量也大不相同。大体上北美是华人移民的最佳去处，其次为澳大利亚与西欧，再次为东南亚国家。南美、南太平洋国家也成为部分华人移民的去处，但这些地方多作为向发达国家再移民的中转站。

美国、加拿大与澳大利亚是华人新移民的首选地区，也是容纳华人新移民最多的国家。其华人总数在近 10 来年期间增长 1.5 倍。70 年代以后，大多数华人新移民都是前往这三个国家。欧洲所接受的华人绝对数不大，约在 50 万左右，但按比率则是华人数量增长率最快的地区。

^{*} 本文的华人，是指种族、文化意义上的中国人 (Ethnic Chinese)，包括华侨、华人与华裔；华人国际移民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指华人以经济目的为主的跨国流动。

1981—1993 年主要移民去向国家的华人人口变动 单位 (万人)

被移民国家	1981 年	1993 年	民间估计
美国	80.6	180	250
加拿大	29.2	75	80
澳大利亚	12.3	40	
英国	9.1	25	27
法国	15		21
荷兰	4	6	10
德国	2	7	9
意大利	0.35	5	
日本	6	18	20

通过对以上华人新移民的主要接受国华人人口变动的统计, 1981—1993 年, 华人人口增长近 200 万。扣除人口自然增长 (以 2‰ 增长率计), 则 1981—1993 年间, 移居发达国家的华人可能在 160 万以上。近两年华人的移民规模至少与前十年相当。由此可以大概估算, 70 年代中期至今, 移居发达国家的华人移民可能在 200 万以上。如根据民间估计, 可能达到 250 万人。

东南亚国家独立以后, 均采取禁止华人移入的政策 (近年来允许少数的技术和投资移民)。但近十年来移居东南亚华人亦有一定规模, 其主要移居地为泰国、菲律宾。近三年亦有一定数量的移民进入越南与柬埔寨。除少数技术和投资移民外, 近年进入这些国家的华人绝大多数是通过非正式途径。据称, 1980 年以后移民泰国曼谷地区的潮汕人可能在 10 万以上。以各种途径进入菲律宾的华人亦数以万计。近年进入越南的华人至少亦在数千以上。大陆人非法移居东南亚的目的在于依托当地华人社区寻求较好的发展机会, 或伺机向发达国家再移民。

据以上估算, 70 年代中期至今, 华人移民规模至少在 240 万人以上。

(二) 华人移民源地

近 20 年华人移民的主要源地为大陆、香港和台湾。香港与台湾移民方式、移居地与价值取向比较稳定。大陆人的移民动机更强烈, 更多注重移民行为能否成功, 移民方式、目标与价值选择的考虑则在其次。

1. 香港移民

数量: 1980—1995 年, 移民的总数约 62.5 万人, 加上先留学后定居的人数, 则总数可能达 75 万人。

去向: 加拿大, 26 万; 澳大利亚, 16 万; 美国, 15 万; 英国, 2 万; 其它, 4.5 万。

原因: (1) 加、美、澳均为地广人稀、乐于接受移民的发达国家, 适合香港专业、实业人才工作;

(2) 对 1997 年以后的考虑;

(3) 移居地原有的港人社区条件;

(4) 以上三国移民法对香港的优待, 如美国每年的移民配额中给香港一万名。

方式: 以专业移民为主, 其次是投资移民, 这两类移民行为完成后, 又可以亲属团

聚方式进行移民活动。

2. 台湾移民

数量: 1950—1993 年, 从台湾移居国外者 70.8 万人, 同期赴美留学者 12 万人, 返回台湾者 2.7 万人。在 1980—1993 年间移居国外者可能有 20 万人。1993 年台籍在日留学生 6000 人。

去向: 以美国、加拿大为主, 约占移民总数的 70%。

原因: (1) 留学后留居当地, 寻求较舒适工作的机会;

(2) 配合台湾的对外投资。

方式: (1) 留学后以专业人才留居当地;

(2) 投资移民, 发展在国外的营销网络。

3. 大陆移民

数量: 1980—1995 年, 从大陆由正常途径移居发达国家者约 60 万人。其中在美国者约 35 万人 (1990 年约 25 万人, 加上每年 2 万移民额), 西欧 8 万人, 澳大利亚 7 万人, 日本 10 万人, 正式移民其它国家者 6 万人, 总数接近 70 万。

原因: (1) 寻求较好的生活与工作条件;

(2) 求学。

方式: (1) 以专业人才身份申请移民;

(2) 家庭团聚理由;

(3) 投资移民 (数量较少);

(4) 非法途径移民。

70 年代末至 1995 年, 中国大陆、台湾、香港三地通过正常途径移民发达国家的人数估计为 142.5 万。而同期进入发达国家的华人移民人数可能在 200 万以上。其中来自东南亚国家的华人应有相当数量, 但估计不会超过 20—30 万 (包括印支难民), 再加上数万人的澳门移出的华人, 至少还有 10—20 万为非法移民, 相信绝大部分来自大陆。如果加上非法移居泰国、菲律宾、越南等地的华人, 则通过非正式途径移出的大陆人数量至少 20—40 万人, 可能相当于合法移民的 30—50%。加强对其追踪与关注, 对了解新移民及海外华族有重要意义。同时也应注意到, 近两年香港局势平稳, 从加拿大、美国、澳大利亚回流香港者也越来越多。对这种把事业放在中国、把国籍放在外面的“飞人”的发展趋势, 应进一步追踪了解, 才能全面了解香港移民的状况。

二 新移民的特点、处境与前景

(一) 特点

1. 较高层次的知识结构

来自大陆的近 70 万新移民中, 约 60 万人移居发达国家。以留学方式出国连同其亲属 (约有大多数亦是受过高等教育者) 约 40 万人, 占总移民数近 60%。非法移民 (暂估计为 20 万人) 的知识层次较低。台湾海外移民亦以留学人员及其亲属为主, 人数至少占其总移民数 60% 以上。香港移民中专业人士及其家属约占一半。香港与台湾的投资移民教育程度亦较高。港、台移民均可以说是两地优秀人才, 其知识结构远优于港、台两地平均水平。即使把大陆低层次非法移民计入, 70 年代末以来的新移民大多数是中华民族的精英, 其适应及其开拓能

力远胜于老华侨华人。

2. 有一定的经济实力

新移民中有相当部分人属经济移民,主要来自香港的事业有成者。在 62 万香港移民中,至少有 30% 属于经济移民,占全球华人新移民总数的 10%。经济移民扩大了华族的经济基础,亦为其它新移民提供工作机会,并刺激新一轮的移民活动。

3. 较低的年龄结构与深厚的中华文化熏陶

据估计,新移民出国的平均年龄不超过 30 岁,年轻与知识使新移民在异域能迅速提高适应能力和工作技能。他们中的相当一部分人几年内就能进入当地主流社会,其它大部分人亦能打下生存和发展的基础。由于新移民大部分在中国完成高中或大学教育,其中国式思维、行业方式和价值观念很难改变,对故乡、文化、民族有根深蒂固的亲合力。教育水准较低的新移民(包括绝大部分非法移民)的文化与故土情结更难以改变,随其年龄的增长而更强烈。

(二) 处境与前景

在欧美发达国家的新移民经数年努力,大多数人的生活已达到当地国平均生活水平。由于移居时间较短,海外新移民的最重要成就在于科技领域,尤其是美国的华人。80 年代以后,较有成就的美国华裔科技人才中大多是台湾留学生。当前美国华人从事研究及专业工作者,不但在美国有重要地位,也在一定程度上带动台湾、香港及东南亚华商产业升级。在可以预见的将来 10 年内,大陆籍学者(总数已相当于来自台湾的学者)将在各个科学领域崭露头角,与台湾来的学者一起,加倍扩大华人在美国科技人才中的比例。

有意思的是华裔学生的杰出表现。1983—1991 年入围美国“西屋科学奖”(每年全美最杰出的 40 名高中生入围) 360 名学生中,有华裔 70 名,获奖的 90 名学生中,有华裔 17 名。这些华裔学生大多是 50—60 年代的华人移民子女,属第二代华人。80 年代以后新移民的后代在美国的成就将不会亚于 50—60 年代出生的第二代华人。

大部分新移民,尤其是大陆新移民,在发达国家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或在餐馆或技术含量低的工厂打工。少数人经营实业,以餐馆业为主,在欧洲和日本,华人餐馆业占华人经济事业的 90% 以上份额。在美国,华人经营的实业已向制造业、资讯、电脑业发展,取得一定成就,但与目前在科技领域中的成就相比,新移民在经济事业方面的成就仍太小。1989 年全美华人家庭平均收入 3.76 万美元,超过白人家庭的平均收入(3.11 万美元);比西语裔和黑人的平均家庭收入(分别为 2.4 万和 1.9 万美元)多得多。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很多,包括华人多聚居在生活费用高的大城市,以及华人家庭大多是双职工,乃至更多人参加工作养家,等等。华人的两级化相当严重。除 8.6 万户收入 5 万到 7 万美元之外,收入超过 10 万美元的有 3.8 万户,收入不到 5000 美元的有 3.6 万户。总户数当中,有 14% 收入在贫困线(1989 年 4 口之家年收入 12,674 美元)以下,其中绝大多数是从中国大陆来的新移民。他们找不到高报酬职业的一个重要原因是语言障碍。其实这是符合第一代移民艰苦创业、第二三代进入主流社会的规律的。但是下面将提到的一些情况值得注意。

华人家庭平均收入超过白人并不奇怪。美国对华人实行“有选择移民”,吸收了许多教育水平较高,或者带来资金较多的人。美国之兴旺发达跟它吸收精英,重用“客人”,有很大的关系。近来有两个因素将推动将来新移民的经济事业。一是投资新移民的资金。据估计,香港投资移民每年带出的资金在 200 亿美元以上。第二是台湾对外投资的增长。台湾的世界第二、三位的外汇存底与每年近百亿美元外汇顺差使对外投资规模越来越大。香港和台湾资金

将在今后几年继续外流, 这些外流资金会在相当程度上与新移民结合, 而这一结合将很大程度改变发达国家华人的经济事业。

新移民将极大地改变海外华人社会的发展趋势。70 年代以前, 海外中国人的变化趋势大体上为华侨——华人——融入当地社会。由于新移民使海外华人, 尤其是发达国家的华人数量剧增, 随之而来的是整体华人意识 (Chineseness) 的重新加强。新移民中相当部分的家庭成员仍留在中国, 与中国的关系也将更为密切, 接受中华文化的影响也会更多, 反过来又加固其华人意识。发达国家大多接受多元民族、多元文化的观念, 因此, 只要移民活动继续以目前规模进行, 海外华人的发展趋势有可能成为: 华人——华族。华族在新移民所在国的形成将改变现有的中国与海外华人的关系。

新移民的民族意识强, 绝大多数希望祖国统一, 能在国际事务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尤其不愿看到有损祖国主权、民族尊严的情况。美国政府把中国的知识产权、人权等问题与给中国的最惠国待遇相联系, 普遍遭到海外中国学人的反对。

三 对新移民的几点思考

(一) 对新移民的基本看法

1. 新移民 (包括来自港澳台者) 是中华民族精英, 其素质远高于 40 年代以前的老移民。相比当前世界其它主要移民群体 (如印度、菲律宾、中东、北非的阿拉伯国家、土耳其、墨西哥、南斯拉夫等), 华人新移民的教育层次, 创业精神亦是最高的, 即使知识分子比重较大的印度籍移民, 其知识分子的比重也不如华人。

2. 大规模移民行为是世界经济发展不平衡的产物, 是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不可避免的现象。在全世界的移民潮中, 中国人按其人口比例仍是平均移民水平较低的群体。巴基斯坦自 1971 年以来, 劳工输出迅速增加。1981 年劳工输出达到高峰, 为 16.84 万人, 1986 年跌至 6.75 万人, 以后又逐年回升, 1990 年和 1991 年输出的劳工分别为 11.55 万人和 13.50 万人。1994 年有 11.40 万人向政府登记出国外护照到期而非法居留者。据保守估计, 现有约 350—400 万巴基斯坦劳工在国外工作, 1994 年回国定居的劳工约为 7.5 万人。每 3 名出国劳工中, 有 2 名回国定居。当代交通资讯条件使移民过程日益简单, 中国政府没有必要也不可能断然取消或以较激烈的手段限制移民行为。

3. 非法移民历来是国际移民的重要组成部分, 只要存在移民动机, 非法移民行为就不可避免。很多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常以大赦或允许入籍等非法移民合法化方式正视非法移民的存在。有些国家 (如加拿大、澳大利亚) 的移民法就带有对包括中国人在内的有色人种的歧视。同时, 因非法移民导致外交关系紧张的局面在本世纪从未发生, 不应认为非法移民严重影响国家声誉。如巴基斯坦, 据报刊透露, 每年仅有 27% 的劳工办理正式手续, 其它属非法出境, 但并未闻发生大的外交纠纷。但对移民活动中的欺诈与暴力行为要坚决打击。

4. 由于新移民素质较好, 在其移居国将很快进入主流社会。在 10—20 年以后, 他们将成为海外华族的中坚和异域中华文化的载体。由于其民族意识强, 希望祖国强大, 将成为国际社会支持中国的重要力量。(相似的现象为: 世界犹太人组织与伊斯兰不同教派的跨国影响力)

5. 新移民素质与规模直接影响海外华族的存在和发展。由于东南亚国家严厉的排斥华人政策, 多数东南亚国家华人的华族意识将随着老一辈移民的去世而削弱乃至消失, 新移民加

入华族将延续这一过程。发达国家的华人将因新移民规模的扩大而形成华族,作为当地多元民族的组成部分。

6. 从种族、文化意义上将新移民视为同类群体。新移民中尽管有部分人已入籍,但国籍常被华人作为生存和发展的条件,而种族与文化的认同感更为持久、强烈,是他们某种感情程度认同于中国的主要基础。

(二) 如何对待新移民

1. 支持合法移民。在出境手续、审批等方面尽量给予便利。按国际通行惯例,公民出国是其权利之一,原本无需等到特别许可。政府有关部门有责任协助出国旅行者取得相应信息和联系渠道。并应公开出国程序,手续齐备后马上审批,不得以再研究而拖延。

2. 不支持和鼓励非法移民,但无需将非法移民问题看得过重而严厉打击。出国旅行是公民权利之一。而非法移民的主要违法行为是非法入境,在国外的违法行为应由国外司法机关予以惩处,我方只应在对方要求协助时予以配合,但要打击在国内以欺诈手段组织移民的行为。

3. 关注和协助改善新移民的处境。旧式华人社会有血缘、地缘、业缘、语缘组织,这些社团组织当时在帮助新移民生存方面起了极大的作用。应鼓励原有的华人社团接纳新移民,协助新移民加入或成立相应的社团组织。鼓励新移民在共同的血缘、文化基础上加强相互联系。促进新移民和以族缘、地缘为基础的传统华人社会之间的联系和组合,形成华族群体力量。

4. 政府应加大对包括新移民在内的华侨华人工作的力度。1993 年台湾“侨委会”预算经费为 6600 万美元,其中用于文教经费占 45%。而 1984 年的预算仅为 1720 万美元。以文化、语言教育为主要工作手段,培养与巩固新移民与第二代华人的民族、文化意识,应作为侨务工作的长期和最重要的政策。

5. 在关注较有成就的新移民的同时,亦应关心层次较低、包括以非法途径出国的新移民。他们虽多是地位较低的非熟练劳工,但也常成为其亲戚朋友移民的媒介,亦是华族存在的基础之一。而他们的第二代将与精英阶层的第二代华人无甚区别。

6. 促进新移民与原有华人社会、新移民之间、新移民与家乡的联系。有关部门应制定可操作性强的工作程序,如定期的联谊会、协助组织各种社团、举办职业、文化培训班、观光活动等,使每一个新移民都成为某一华族社团的成员之一。关心新移民,包括非法出境者在国内的亲属和原有利益,不得歧视。

(作者系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教授;责任编辑黄静)

(上接第 15 页)

40 Joe R. Feagin, *Ibid*, p. 125

41 Samuel Lubell, *The Future of American Politics*, 2ded. N. Y.: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55, p. 70

42 Rickus, *Pursuing the American Dream*, p. 92; Sylvia Pellini Macphee, *Changing Perspectives of Italian Americans*, Cambridge, Mass: Center for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1974, pp. 10-15, in Joe R. Feagin, *Ibid*, p. 127.

43 John D. Buenker and Loman A. Ratner, *Multiculturalism in the United States*, Greenwood Press, 1992, p. 205